

■购房故事汇

看房展 听故事

4月22日,第26届齐鲁春季房展正式落下了帷幕。房展上,宏大的城市规划展、炫酷的私人飞机秀、多彩的阿凡达与动漫、紧张惊喜的买房中汽车活动……无不牵引着观展人们的视线。当然,最能拨动我们的心弦,让人为之感动的,永远是会展上那些忙碌的身影和那些不为人知的购房故事。



这是齐鲁晚报《齐鲁楼市》推出的买家做主角的栏目。如果您在买房、卖房、收房、验房、物业、按揭等方面遇到任何问题,都可以打电话告诉记者,我们会尽最大努力为您分忧,替您解难。楼事无大小,记者帮您办。
电话:0531-85196379

读者求助

3月10日,蔡女士与济南某地产中介签订房屋租赁合同,却未能在约定时间入住。蔡女士要求退款遭拒绝。中介表示,双方签订租赁合同后,中介工作已经完成,不能退费。

蔡女士说,3月10日公司业务员为其推荐了槐荫区一处房屋,双方签订租赁合同。蔡女士支付了包括中介费在内的1万余元,“我们约定16日入住,否则退全款,这点写进了补充协议”。然而蔡女士搬家时发现,新租的房子里一名租客没有搬走,她无法入住。

蔡女士要求中介退租并退还其缴纳的1万余元钱款。该店经理承认,确实仍有租客没有搬走,“但是已经空出了一间房子,是蔡女士自己不搬”。蔡女士若不退租,店方可以补偿其搬家费,“如果退租我们可以退钱,但是中介费不可能退,合同已经签了,中介的工作也已经做完了”。蔡女士不接受该店经理的说法,称将通过法律手段维权。

记者解答

记者采访了山东润耕律师事务所白金印律师,白律师表示,由于之前蔡女士与中介双方已经签订租赁合同并且缴纳了1万元的中介费,合同即时生效,但是蔡女士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入住,中介公司已经违约在先,蔡女士解除合同是合理的要求。中介公司以“签了合同就算完成中介工作”的说法违背了合同的目的,不合法规定,蔡女士有权要回包括中介费在内的全款,并且可以追究由于搬家误工造成的损失。
(帮办记者 杜壮)

“买房虽然累点,但交了定金就了了一块心病了”

陈先生、王女士夫妇来自河南新乡,19日坐火车来到济南参加此次齐鲁春季房展。经过两天的观展和现场考察,陈先生夫妇最终选中了阳光100的一栋三室108平的房子,预计2014年交房。陈先生夫妇告诉记者,他们关注济南楼市有两年时间了,去年就来济南房展考察过,今年从网络上了解到齐鲁春季房展的消息后就决定要来看展了。陈先生的儿子2010年毕业后来到山东电视台工作,现在工作比较稳定。

“虽然还没有考虑结婚的事情,但是早晚还是要定居济南的,不如早买一些,买晚了理想的区域就没了”。王女士笑着对记者说:“买房虽然累点,但是交了定金也就了了我们一块心病了。”

“我打算卖掉家里的小房子,为孩子济南买一套婚房”

当记者采访宋先生的时候,他正在聚精会神的观看中铁国际城的沙盘。宋先生告诉记者,他是从德州赶过来参加房展会的,也关注济南楼市有一段时间了。儿子去年大

学毕业,现在济南东部一家企业工作,女朋友现在也在济南,并且考虑今年订婚,房子现在成为他们结婚前最重大的一项问题。宋先生还告诉记者,现在他们在老家有两套房子,现在考虑卖掉家里60多平米的小房子,为孩子济南东部购置一栋靠近工作单位,生活比较方便的房子。

“孩子快出生了,我们打算置换个大点的房子”

记者在展览馆中间的圆形水池边上休息的时候,正好李先生也搀扶着妻子过来休息,于是和记者聊了起来。李先生告诉记者,他们结婚已经三年多,现在妻子怀孕四个多月。当年结婚时,购买了一套一室一厅的房子,现在孩子快出生了,以后双方老人有可能要来济南帮着照顾孩子,住房就显得在有点小。随着工作也逐渐稳定,手头也有些积蓄,他们打算置换个大点房子,一方面要方便生活,另一方面也要选择个孩子上学方便的社区。他们说,通过这几天房展的考察,现在对济南东部和南部的几个楼盘比较满意的,等过两天去实地看一看,可以的话就在其中选择一家。
(楼市实习记者 田晓涛)

“购房故事汇”
征集令

每一个家、每一栋房,背后都有它的故事,或心酸,或甜蜜。因为源自最贴近我们的生活,所以让人感动。

在我们的身边,每天都有多少购房故事正在上演?齐鲁晚报《齐鲁楼市》拟推出《我的购房故事》专栏,向全市征集与购房相关的置业故事。由记者选取精彩故事于每周四于齐鲁楼市发表。

投稿邮箱: qiluloushi2012@163.com

记者热线: 0531-85196030

房展之后,春季攻势再延续,
齐鲁晚报购房俱乐部倾力打造红五月

五月买房,
等到5.26万人团购节

特价房、低价房、购房优惠券一应俱全!
购房抽汽车,吉利帝豪开回家!

*团购活动日: 2012年5月26日 *团购地点: 泉城广场

*主办单位: 齐鲁晚报

